

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二：收入决算表
- 表三：支出决算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表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宣传并贯彻执行有关自然资源、村镇规划建设、危房改造、农村宅基地管理、生态环境保护、环境卫生、应急管理、村寨防火以及交通等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 协助做好上述领域管理以及相关信访、纠纷、事故的调查处置工作；
3. 开展消防日常巡查、器材维护和应急救援工作，依法履行行政监督检查、行政处罚等职责，承办上级相关行政机关依法委托的业务；
4. 承担乡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公益一类。2024 年单位事业编制核定数 12 人，其中实有 12 人。

第二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1.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0.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0.51	总计	62	120.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	6.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3	农林水支出		91.94	91.94						
21301	农业农村		91.94	91.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4	9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	12.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	12.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4	12.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支出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120.51	12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	6.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3		农林水支出	91.94	91.94				
21301		农业农村	91.94	91.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4	9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	12.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	12.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4	12.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0.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0	9.3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2	6.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1.94	91.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84	12.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0.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0.51	120.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51	总计	64	120.51	120.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120.51	120.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0	9.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0	9.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30	9.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	6.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2	6.42	
213		农林水支出	91.94	91.94	
21301		农业农村	91.94	91.9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1.94	9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84	12.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84	12.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84	12.84	

注：本表反映单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88	30201	办公费	2.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84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7.54	公用经费合计					2.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类				
款				
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服务中心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120.51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9.14万元；增长31.89%，主要是人员增加、按月绩效增量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20.5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51万元；占比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20.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51万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0.51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9.14万元，增长31.89%，主要是人员增加、按月绩效增量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0.5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相比，增加23.49万元；增长34.6%，主要是人员增加、按月绩效增量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0.5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30万元，占7.71%；卫生健康支出（类）6.42万元，占5.33%；农林水（类）支出91.94万元，占76.29%；住房保障（类）支出12.84万元，占10.67%。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3.32万元，支出决算为120.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81万元，支出决算为9.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社保基数。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58万元，支出决算为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社保基数。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80.93万元，支出决算为9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指标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3.09万元，支出决算为12.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基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0.5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88 万元、津贴补贴 12.65 万元、绩效工资 33.8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0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84 万元、生活补助 3.6 万元。

公用经费 2.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7 万元、福利费 0.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公益一类，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

自评工作，共涉及项目预算金额33.34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项目预算金额16.1万元。我单位主要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为：

2024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7万元，执行数7.73万元，执行率为52.62%，自评得分为88.03分。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完成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		项目编码	450225240381600084673				
项目实施单位	816014-融水苗族自治县白云乡乡村建设综合保障中心		主管部门	816-白云乡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合计		0	14.6956	14.695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上级		0.0	0.0	0.0		
		本级		0.0	14.6956	14.6956		
政府性基金		——		0.0	0.0	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	0.0	0.0		
其他资金		——		0.0	0.0	0.0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2024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按时发放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88.03		预算执行 (10分)	5.2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衡量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付事业单位员工数量	=9人	20	9	20	项目按时按量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支付合规性	=100%	10	100	10	完成资金建立台账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20日	10	20	10	项目验收合格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费总成本	=129600万元	8	77332	4.77	项目已完工 由于上级财政资金未
		社会效益	人均经费标准	=14400元/人/年	2	14400	2	项目已完工
自评分析	可持续影响	服务群众人次增长率	≥20%	>20%	10	12	6	项目群众受益 有待改善
		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数量	=9个	9个	10	9	10	项目群众受益
		事业单位员工本科以上学历率	>90%	5	90	5	5	提高项目区文化
	满意度指标	在职工稳定率	>90%	5	90	5	5	提高项目区文化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按时按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改善了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为巩固脱贫攻坚振兴成果任务。					
绩效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问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县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